

#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批准筹建对中外合作办学的启迪

刘梦今

(厦门大学 教育研究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 文章立足于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申办过程的分析,揭示其对中外合作办学可持续发展的启迪意义。一是申办具有法人资格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必须着眼于与境外高水平大学合作;二是中外合作办学必须致力于为国家 and 地方经济建设服务;三是中外合作办学必须着力于培养高素质国际化人才。同时,港中大(深圳)批筹对于探索境外教育机构在我国内地设立分支机构的中外合作办学新途径和新模式,也有明显而积极的意义。

**【关键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中外合作办学; 可持续发展; 启迪

**【中图分类号】** G64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8418(2013)04-0053-03

**【作者简介】** 刘梦今(1986—)女,山东济南人,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博士生。

经教育部批准,2012年10月11日,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挂牌筹建。这意味着,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申办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根据现行《中外合作办学条例》,“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教育机构与内地教育机构合作办学的,参照本条例的规定执行”<sup>[1]</sup>。内地与香港地区教育机构的合作办学,是一个国家不同地区之间教育合作与交流的重要形式之一;这种合作办学,本质上是一个国家两种不同社会制度、教育制度下的教育机构的合作办学,不同于我国与外国的跨国合作办学,既有中外合作办学的共性,又有其特殊性和历史与现实的复杂性。通过对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申办过程进行梳理和分析,解读其批筹所释放的政策信号,有助于揭示其对中外合作办学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启迪意义。

## 启迪一: 着眼于高水平中外合作大学建设

作为高等教育强国的主体力量,高水平大学的建设已成为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的战略目标。中外合作办学作为我国教育事业的组成部分,同样肩负着建设高水平大学的重任。

为了适应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时代需求,逐步解决中外合作办学现实存在的问题,实现中外合作办学的可持续发展,建设高水平大学已经成为众多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基本着眼点。西交利物浦大学以“打造一所研究导向、独具特色、世界认可的中国大学和中国土地上的国际大学”为发展愿景,确定了理工管起步、研究导向、非营利性的定位。经过数年发展,以独特的育人模式和运行机制、明确的大学

理念以及高水准的人才培养质量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被誉为“中外合作大学的标杆”。于2012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的上海纽约大学,以华东师范大学和纽约大学为母体大学,是中国“985”院校和美国一流大学首次合作开办的高校。该校定位为世界一流的研究型大学,教学、科研将同时运作。有关部门希望将其办成“高等教育国际合作示范改革的试验田”和“高水平的世界一流大学”,希望它在招生办法、人才培养模式和学校管理模式等方面大胆改革探索,成为中国高等教育改革的典范。

高水平中外合作大学的建设,必须着眼于与境外高水平大学合作。作为亚洲名列前茅的大学,香港中文大学具有其独特的优势。首先,港中大是香港唯一采用书院制度的高等学府。港中大现有9所书院,各具特色,为学生提供多种选择。它们作为学生住宿、生活、成长的场所,提供以学生为本的全人教育和关顾辅导,加强师生间的交流和互动,凝聚学生对书院和母校的归属感<sup>[2]</sup>。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也将设立若干所书院,发挥港中大的特色,这对于高水平大学的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因为高水平大学必须以学生为本,关注学生的全面健康发展,注重人文关怀。书院制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学生的潜能,培养全方位品学兼优的学生,开创新的育人格局,为我国高校管理模式的改革带来一定启示。其次,港中大具有成熟先进的内部管理体制。港中大的管治架构由大学校董会、大学教务会以及行政架构组成,以民主方式治校,充分尊重学术自由。学术性是大学的本质之所在,学术自由是大学的生命线。合理的大学内部管理体制,有利于保障学术自由,营

造宽松的学术环境。港中大(深圳)采用理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它的最高权力机构为理事会,由港中大与深圳大学各委任八人组成,理事长由港中大校长出任,拥有最终决策权<sup>[3]</sup>。将包括教授治校、学术自主、学生自治在内的现代大学制度和理念带入合作办学的学校中,可以为高水平大学的建设提供制度保障,促进管理体制创新,为高等教育改革注入新的活力。第三,港中大具备一流的研究水平和卓越的学科领域。港中大于2006年的策略规划中,选定了中国研究、生物医学科学、信息科学、经济与金融以及地球信息与地球科学作为五大重点研究领域<sup>[4]</sup>,并取得了灿然可观的研究成果。加强重点学科建设引领是建设高水平大学的途径,学科作为大学履行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三大职能的重要载体,也是大学办学水平、特色和实力的最好体现(史静寰,2011)。港中大(深圳)将采用中英文双语教学,前期以理工商为主,兼顾若干交叉学科及新兴学科,这些学科不仅能够反映时代发展和区域经济发展的需要,而且具备深厚的院校学术根基和良好的发展前景,对于建设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具有基础性意义。

目前,制约中外合作办学质量的因素之一,是外方合作学校并非高水平大学。统计资料表明,现有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外方合作院校中,只有为数不多的几所属于世界名校,多数是层次低、规模小的二流甚至三流学校。这个问题也同样存在于其他教育输入国中,并引起了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例如,2012年5月,印度大学拨款委员会批准了管理大学海外合作对象的新条例,该条例禁止印度大学与除全球排名前500名的大学合作<sup>[5]</sup>。虽然该条例遭到了众多国际教育学者的质疑,但其反映出的意图与导向,值得我们深思。国内名校与国外名校合作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能否使这一机构也变成名校,还有待时间检验。但不可否认的是,与国外低水平大学合作,是无法实现引进优质教育资源的目的。因此,与境外高水平大学合作,是建设高水平中外合作大学的前提条件,也是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未来发展的新走向。

#### 启迪二:致力于为国家 and 地方经济建设服务

引进境外优质教育资源,服务于国家发展的大局,是中外合作办学应该遵循的基本规律之一。随着中外合作办学的发展越来越趋于规范和理性,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与地方经济建设的关系也愈发密切,对促进国家和地方经济发展的意义也愈发显著。

很多已经批筹或者正式成立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已将办学宗旨定位于为国家和地方经济建设服务。上海纽约大学落户陆家嘴,引入美国纽约大学的金融、国际商法等优势专业,其目的正是在于借鉴纽约大学与曼哈顿金融区“融为一体”的经验,与陆家嘴金融城互补互利,为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培养一批国际化高端人才。温州作为我国民营经济发展的先发地区与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经济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然而,温州高等教育资源较少,对经济发展的推动力不足,与经济发展很不协调。同时,作为全国著名的侨乡以及小商品出口的胜地,温州对外交流及出口经济的发展,亟需与之相匹配的外向型教育。在此背景下,温州肯恩大学(筹)应运而生,承载着为温州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和科技支撑的期望。

深圳是我国最早对外开放的城市,是第一个经济特区,也是重要的国际门户。然而,深圳的经济地位与文化教育地位差异极大,需要通过创办几所一流名校来增加城市的精神底蕴。同时,深港创新圈的发展要求深圳、香港两地,通过优势互补、创新资源,共同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集群体系。粤港两地经贸合作一向紧密,但是教育与医疗方面的合作相比之下差距很大。高水平大学所输出的大量高素质人才对于区域经济发展的贡献毋庸置疑,深圳优质高等教育资源不足,势必会影响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正因如此,深圳市政府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的筹建提供了3000亩办学用地以及数十亿资金,如此大手笔的投入足以见得港中大(深圳)被寄予了多么深厚的期望,深圳市政府也因此成为了地方政府支持中外合作办学的典范。

在经济全球化的今天,地方经济的发展也要与世界接轨,这必然要求教育国际化,而中外合作办学是教育国际化的重要途径。同时,“中外合作办学要实现可持续发展,就必须适应和服务于国家改革和发展的大局”<sup>[6]</sup>,这是中外合作办学必须遵循的基本规律。这就要求中外合作办学必须立足于国家、区域或行业经济发展的需要,为国家和地方经济建设服务,与地方经济发展相适应,实现“城市因大学而兴,大学因城市而盛”的良性互动关系。

#### 启迪三:着力于培养高素质国际化人才

国家教育规划纲要首次把教育国际化写进了政府文件,明确指出:要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开展多层次、宽领域的教育交流与合作,提高我国教育国际化水平。“毫无疑问,教育国际化新理念及其根本目的和要求的提出,是

我国政府在教育理念和发展战略上的一个重大突破。这一重大突破,是教育基本规律运用的显著成果,也是中外合作办学基本规律运用的显著成果。”<sup>[7]</sup>在经济全球化和教育国际化的背景下,中外合作办学已经成为我国教育事业的组成部分,是教育对外开放和教育国际化的重要途径。

教育国际化的核心是培养国际化人才,因此,高素质国际化人才的培养是中外合作办学的人才培养目标。国家教育规划纲要对国际化人才作出了明确的界定,即“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能够参与国际事务和国际竞争”。

培养高素质国际化人才,关键要创新办学模式和教学模式。中外合作办学可以成为高等教育改革的一个实践平台。正如上海纽约大学校长俞立中教授所说的,通过近距离合作,体验和审视外方合作大学的教学、科研和管理经验,推进管理体制、教学模式、课程体系、招生制度等的改革,积极思考人才选拔标准和培养模式,并通过合作研究和联合培养提高科研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sup>[8]</sup>。

高质量的师资是培养国际化人才的重要保障。然而,在现有的中外合作高教机构和项目中,外聘教师资质水平参差不齐,人数不够,缺乏有效管理等问题较为严重。一些外教因为教学、科研及生活条件等原因“来去匆匆”,在校内工作时间很短,还有许多采用“飞行教学”的方式,他们刚对中国的教学环境和社会文化有所了解,开始进入教师的角色就无法继续发挥作用,频繁的教师更换使教学质量难以保证。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将用全球招聘的方式招聘最优秀的人才,建立高水平的教师队伍,同时也不排除港中大有些老师希望到港中大(深圳)教书而放弃在香港的教职。同时,香港中文大学自建校以来一直与内地保持密切联系,也是与内地距离最近的大学,距深圳不过半小时的车程,具有天然的地缘优势,这也为港中大教师往返两个学校提供了便利条件。所有这些都为港中大(深圳)实现高素质国际化人才的培养目标创造了条件。有理由相信,港中大(深圳)高素质国际化人才的师资队伍建设,将为中外合作办学培养高素质国际化人才提供重要启迪和示范作用。

当今,经济全球化和教育国际化水平不断提升,这对中外合作办学的人才培养提出了更高更明确的要求。中外合作办学必须主动把握和主动适应世界教育发展的新趋势,适应和服务于国家改革和发展的大局,适应和服务于学生的发展和成长;必须致力于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以改革促发展,推进高水平大

学与学科建设,推进学校管理体制和机制创新,培养更多的高素质国际化人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的校名,几经斟酌,在教育部的批筹文件中正式命名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与此前议论中的“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学院”、“深圳香港中文大学”名称不同,这一正式命名引出了比以前更多的解读;在这些解读中,有不少媒体(如中央电视台)直接把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称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校区”,或“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分校”。其实,在现行的《中外合作办学条例》以及国家目前的中外合作办学政策中,还不允许境外教育机构在我国(或港澳台在内地)办分校。关于这个问题,有许多不同的意见和看法。支持放开政策允许办分校者认为,允许境外教育机构办分校,有利于成建制地引进境外教育机构的质量保障体系和运行机制,有利于更好地发挥中外合作办学的“鲶鱼效应”。不赞同者则认为,境外教育机构能否在我国内地设立分支机构,涉及教育主权问题、教育产权问题、中外合作办学的管理体制和机制问题等。因此,在这些问题没有解决之前,办分校的路子是走不通的。笔者认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是“一国两制”体制下教育合作与交流的新探索;它的批筹,对探索境外教育机构在我国(内地)设立分支机构的中外合作办学新途径和新模式,也有明显而积极的意义。

####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EB/OL]. <http://www.crs.jsj.edu.cn/index.php/default/news/index/2>.
- [2] 香港中文大学. 认识中大 [EB/OL]. <http://www.cuhk.edu.hk/chinese/aboutus/university-intro.html>.
- [3] 香港中文大学. 国家教育部批准筹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EB/OL]. [http://www.cpr.cuhk.edu.hk/te/press\\_detail.php?id=1408&s=](http://www.cpr.cuhk.edu.hk/te/press_detail.php?id=1408&s=).
- [4] 香港中文大学. 学术研究 [EB/OL]. <http://www.cuhk.edu.hk/chinese/research/research-study.html>.
- [5] Elizabeth Redden. 印度大学拨款委员会: 禁止印度高等学校与全球排名 500 名之外的大学合作 [EB/OL]. 刘莹,译. <http://ihe.xmu.edu.cn/news.asp>.
- [6] 林金辉. 中外合作办学教育学 [M]. 厦门: 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1: 34.
- [7] 林金辉. 中外合作办学基本规律及其运用 [J]. 江苏高教, 2012, (1).
- [8] 俞立中. 推进大学国际化战略 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J]. 中国高等教育, 2011, (17).

(责任编辑 邱梅生)